

关于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XYZH/2010JNA4040-3

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旷达）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签发了XYZH/2010JNA404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的要求，江苏旷达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201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江苏旷达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江苏旷达2010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江苏旷达实施于2010年度会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江苏旷达201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江苏旷达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毕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姚丰全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表：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0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0 年度累计占用发生金额	2010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2010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0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小计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长春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6,151,781.42	112,532,543.29		92,822,028.75	35,862,295.96	销售货物	经营性占用
	天津市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0,872,314.31	54,429,270.90		35,698,838.02	29,602,747.19	销售货物	经营性占用
	上海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854,653.08	64,549,134.74		35,722,923.74	30,680,864.08	销售货物	经营性占用
	武汉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9,751,665.74	21,188,089.17		26,274,860.65	4,664,894.26	销售货物	经营性占用
	广州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7,595,170.66	17,914,929.38		14,570,908.32	10,939,191.72	销售货物	经营性占用

	武汉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784,594.27		242,453.51	2,935,690.40	2,091,357.38	往来款	经营性占用
小计				51,010,179.48	270,613,967.48	242,453.51	208,025,249.88	113,841,350.59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无									
小计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江苏旷吉汽车附件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之企业	应收账款	759,921.24	2,519,516.29		2,820,545.52	458,892.01	销售货物	经营性占用
小计				759,921.24	2,519,516.29		2,820,545.52	458,892.01		
总计				51,770,100.72	273,133,483.77	242,453.51	210,845,795.40	114,300,242.60		

法定代表人： 沈介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慧娟